**2024年度蓝山县农业农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4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建设法治政府的决策部署，结合我县农业农村工作实际，加快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奋力开创农业农村系统法治建设新局面。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和《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考核评价细则》要求，现将我局2024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完善**工**作体制机制，加强组织领导有力推动工作落实落地。**一是加强组织领导。成立了以局主要领导为组长、分管领导为副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的法治领导小组，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全力推进法治监督、和行政执法工作。二是优化机构设置。充分把握机构改革契机，强化全局法治工作力量，统筹落实农业农村执法、普法；强化行政审批工作力量，加快推进农业农村系统“放管服”改革工作。三是强化绩效考核。制定了《蓝山县农业农村局2024年依法行政工作要点》，细化工作目标任务，强化依法行政考评，将局领导班子依法行政情况纳入年终考核述职内容。

**（二）健全依法决策机制，着力推进行政事务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一是完善依法决策机制。调整局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成员，明确职责，进一步完善依法决策机制，在重大项目安排等方面切实增强公共政策透明度，提高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科学化水平。二是严格文件制定程序。认真贯彻省、市、县关于加强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监督管理和全面落实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核机制的有关要求，进一步完善规范性文件管理机制，强化合法性审查。全面完成我局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三是完善法律顾问制度。修订完善了《蓝山县农业农村局法律顾问制度》，为防范风险、保障法治建设、加强监督管理、依法维护公共利益,我局聘请了有丰富经验的湖南昱众律师事务所李青松律师担任法律顾问。2024年，法律顾问参与修改审查合同50余份，出具律师意见40余条。

**（三）加大农业行政执法力度，依法治理规范农业农村市场秩序。**一是扎实开展农业执法监督检查。2024年，共出动执法人员832人次，开展巡查检查260 次，对网络及电话投诉举报违法行为40余件都及时进行了调查处理。开展联合执法行动 25 次。全年共立案调查16起案件，罚没款总额为61.7535 万元。二是开展互联网＋监管执法检查。检查各类农业主体51家次，行政检查监管事项检查覆盖率达100%。三是开展渔业、畜牧、农机专项检查。开展“利剑护蕾”护农保春耕执法行动、“利剑护蕾”夏秋季系列执法行动和禁渔期“零点行动”等各类农业专项执法行动。四是加强对行政执法的制约和监督。大力推进阳光执法，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完善行政执法监督制度。

**（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干部群众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意识。**一是局领导带头学法用法。领导干部职工法治教育多样化、常态化、制度化，形成以农业农村干部学法用法为重点、以依法行政为目标的工作格局。二是牢固树立“谁执法谁普法、谁管理谁普法、谁服务谁普法”工作理念。积极开展全民学法、知法、懂法、守法活动，在“3·15”国际消费者权益保护日纪念活动、安全生产月、“12·5”等活动中，采取制作展板、印发资料、现场咨询等形式大力宣传农业农村法律法规。结合防灾减灾、农民丰收节、宪法宣传周等活动，通过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乡村振兴促进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涉农法律汇编》等宣传资料和现场讲解方式推动普法工作有效开展，营造良好法治氛围。2024年，开展法治宣传活动9次，累计发放宣传资料4000余份，普法受众达3200余人次。

**二、2024年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常抓不懈。一是发挥“关键少数”以上率下作用，认真组织学习，树牢法治观念。通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个人自学等方式，主要领导率先垂范，系统学习宪法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论述，学习掌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切实增强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法治建设重大决策部署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不断提升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二是深入开展法治教育，不断充实法律知识，充分运用干部大讲堂、普法平台，组织全局干部参加学法考试，督促全局干部职工学法、知法、懂法、用法，并将干部守法用法、依法办事能力作为评先评优、选拔任用的重要依据。三是贯彻落实法治建设决策部署，推动重点工作任务。坚持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班子其他成员对分管领域的依法行政工作及时部署、及时督促，切实把法治建设的各项要求体现到业务工作和日常管理中，积极为推进法治建设提供保障、创造条件。四是深化推动政务公开。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明确局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和联络员，在上级部门指导下，做好本部门信息公开工作，推进政务公开制度化规范化建设。

**三、2024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2024年，我局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上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一是法治宣传工作力度有待加强，农业普法工作点多面广，农业相关法律普及率有待提高。二是执法队伍建设有待加强，执法队伍人员偏少，缺乏法律专业化人员，队伍综合素质有待提高。三是宣传方式传统化，在制度措施、宣传手段、学习方式上缺乏创新。

**四、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我局将进一步扎实抓好自身建设，推动严格依法行政；加大农业综合执法和执法监督力度，强化农业法治宣传教育，充分发挥法治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中的重要保障作用。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提高认识，加强对法治建设工作的领导。认真编制年度工作计划，明确目标任务。**始终坚持党对农业农村部门法治建设的领导，并贯彻落实到依法行政、依法治农的全过程。大力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强化监督执纪，坚持依法治农、依法行政共同推进。认真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推进领导干部尊法学法用法守法。落实普法责任，切实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二）依法行政，推进农业农村领域依法治理。全面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相关规定，推进重大农业行政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完善合法性审查机制，把合法性审查作为重大农业行政决策的法定程序和刚性约束。健全法律顾问工作机制，充分发挥法律顾问在我局法治农业建设中的作用。

**（三）完善制度，促进农业农村事业规范管理。认真落实“八五”普法、部门法治建设、实施法治社会建设重点任务分解、法治社会建设目标任务分解。**强化农业农村部门法治建设与依法行政的相关配套制度建设。推进农业行政审批制度改革落实，积极做好“放管服”与优化营商环境工作。加强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全面提升农业综合执法水平。认真落实依法治县各项目标任务，促进农业农村部门法治建设取得新成效。

### 蓝山县农业农村局

### 2024年12月10日